

检察官反复打卡“网红”餐厅为哪般？

让这道老上海的“心头好”吃得更放心

□法治报通讯员 顾家奇

不开警车，不穿制服，今年7月29日，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又一次“打卡”了静安的网红餐厅，“老板，生醉蟹还有么？”“现在规定，夏天只有熟醉的，要不要？”“来两只尝尝！”

醉蟹是一道上海的地方传统名菜，属于本帮菜菜系中很有特色的菜式，因为肉质细嫩、味道鲜美、酒香浓郁、口感甘甜是许多老上海的“心头好”。但是，生醉蟹易造成寄生虫感染，引发食品安全事件。2018年出台实施的《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本市禁止生产经营食品品种的通告》中规定，每年5月至10月食物中毒、食源性传染疾病高发、多发的时段对生醉的醉虾醉蟹实施季节性禁止生产经营。

那么，检察官为什么要反复“打卡”这道上海名菜的呢？

菜单现疑点,查案还要做“吃播”

2019年，静安区检察院受理了一起敲诈勒索案，犯罪嫌疑人通过在通过外卖平台向静安区某网红店订购醉蟹后，以出售醉蟹违反上海市相关规定为由向商家索要钱财，否则就举报，后商家支付了2000元。得手后，他用同样手法对本市多家餐饮企业进行敲诈。

犯罪嫌疑人被依法公诉的同时，案件承办人及时将公益诉讼的线索移交到了院内公益诉讼案件办理的职能部门。商家被敲诈勒索时的态度让公益诉讼检察官不由打了一个问号：是不是真的有违法违规销售“醉蟹”情况存在呢？

醉虾醉蟹的销售取证成了最直接的难题。在外卖菜单中，检察官找到了蛛丝马

打好“助攻”合力捍卫食品安全

在检察公益诉讼中,检察机关的定位是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应当在发现侵犯公共利益的情况下建议有权行政机关依法处置,就好比足球场上“助攻”和“射门”的关系。虽然职责不同,但目标一致,都是确保公共利益得到有效保护。

本案中依据《食品安全法》《上海市食品安全条例》的相关规定,市场监管局是“主力射手”,司职“对本区域内的食品生产经营活动实施监督管理”。经过一系列诉前调查后,案件的承办人将相关证据汇总在一份书面的

迹：有一道秘制醉蟹，所配的图片蟹壳为青色，疑似为生醉的螃蟹。为了进行进一步检验，检察官果断点上了他们家的外卖。

“让我们打开来自某网红餐厅的醉蟹,可以看到,醉蟹外观呈青色,肉质部分有明显流动性特征,与熟制品外观偏红、肉质结团的特征明显不一致,通过常识可以判断为生醉而非熟醉加工。”为了固定证据,确保真实有效,从收到外卖开始,检察官就像“记播”一样用相机将菜品的细节一一展示和记录。

为了进一步确认菜品为禁售的醉蟹，检察官还通过区检察院公益诉讼智库，向权威专家进行多方确认，最终认定涉案的该家餐饮企业确实存在违法行为。

检察建议中,“传递”给市场监管局。2019年9月23日,静安区检察院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发了检察建议书,要求其依法履职。

行政主管部门高度重视，9月27日，区市场监管局对涉案的三家餐厅在长达八个月内违规制售醉虾醉蟹行为责令整改，并对经营户进行调查。检察建议书发出后，该院多次与主管部门进行沟通，跟进检察建议落实进度。

根据检察建议的内容，从2019年10月10日起，市场监管局还部署开展加工经营醉虾醉蟹等禁止加工经营食品专项排查工作。联合检察院综合运用实地检查、查看菜谱、查询网络订单等形式开展调查，共出动执法力量2246人次，检查食品经营单位969户次，其中又立案查处7起，罚没款9万余元。在检察机关和行政主管部门的配合下，最终漂亮地洞穿了违法行为的大门，完成最后的“破门得分”。



检察官对辖区内餐厅常规探访保障餐桌上的安全

“反复打卡”餐厅更需警钟长鸣

公共利益保护的情况怎么样？检察机关以常态化的“回头看”进行落实。而在“回头看”中检察官发现，醉虾醉蟹等产品时令性强，大部分餐饮企业不在菜单上明示，而是采取客户口口相传，隐蔽询问，来客定时定点加工等方式。面对反复检查，餐饮企业存在将醉虾醉蟹销售转入地下的可能。这给传统的执法方式和公益诉讼回头看带来了定的难度。为了能够确保公众餐桌上的安全，检察官和执法部门决定从网络食品交易的第三方平台入手，全面摸排相关企业。

检察官通过外卖平台和多家餐饮团购和评论类 APP, 重点关注顾客在餐厅评论区的“打卡”照片和评价, 并以此为线索再进行实地

探查。在浏览了长达八个月、数千条客户评论后,检察官发现多家餐厅的网上信息中还含有醉虾醉蟹的图片,但实地突击检查发现这些餐厅已不再经营。对此,检察官和市场监管局约谈了多家第三方平台,督促其履行职责,对存在生产经营食品等违法行为的人网餐饮企业,要求停止进行网络交易平台服务,对于展示及评论页面出现“醉虾、醉蟹”等字样的,予以清除,不得为违法行为提供网络“经营场所”。

今年8月，检察官再度走进静安区各家餐厅时，违规销售醉虾蟹蟹的情况已经得到有效遏止，取而代之的是新开发的熟醉蟹，“为严控食品安全风险，我们将成为店里常客，保障大家餐桌上的安全。”检察官表示。

正义说法>>>

民以食为天，食品安全关系到民生的根本利益，也是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工作最重要的领域之一。本案中，公益诉讼办案组通过一起敲诈勒索刑事案件，敏锐地发现有关餐饮商家违反本市相关规定制售生醉蟹。在发现一家餐饮店存在违法制售生醉蟹的情况后，办案组立即举一反三，对全区的餐饮店开展排查，又发现另外几家违法制售生醉蟹、醉蟹

的餐饮店，在此基础上向具有执法权的
行政机关制发诉前检察建议。

此外，办案组在制发检察建议后还主动配合、协助行政机关开展了专项整治工作，通过办理一案达到治理一片的良好社会效果。通过检察机关公益诉讼督促执法机关依法履职，突显了检察官作为公共利益代表的职责使命，彰显了检察机关对“舌尖上的安全”的全力保护。



贷款为“前特种兵男友”治病，到头来是骗局一场

□法治报记者 徐荔
法治报通讯员 金玮菁

小敏是个单纯善良的女孩，为了给“前特种兵男友”治病，她借遍亲朋好友，上网办理各种贷款，帮男友付了70余万元后，才发现原来是场骗局。日前，宝山区人民检察院对涉嫌诈骗的“前特种兵男友”提起公诉。

2016年初,小敏在网上认识了大鹏,经过一段时间的聊天,两人发展成为情侣,并同居了。大鹏告诉小敏,他在青岛拥有一家公司,同时也是上海一家公司的合伙人之一,有独立的一条生产线。大鹏还自称曾在特种部队当兵,由于执行抓捕毒贩任务时心胸受伤,所以只能退回家养伤。

不久,大鹏告诉小敏,由于他的生产线涉及严重污染,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了。2017年,大鹏又称自己旧伤复发,去新加坡治病,医生告诉他需要做心膜移植手术。接着,一个自

称“老王”的人开始联系小敏，把大鹏的病情告诉她，还让小敏筹钱帮大鹏治病。后来，老王又以大鹏病情恶化、交不了钱不能做手术为由，催促小敏筹钱，还怂恿小敏申请借款。

2017年12月开始，一位叫Kelly的人联系小敏，她说大鹏已经转到美国纽约进行治疗，她是负责照顾大鹏的护士。当时Kelly是通过大鹏的手机微信，用英文和小敏沟通大鹏的病情。

小敏回忆,大鹏后来回国了,Kelly 继续通过邮件告知大鹏体内检测器显示的身体情况。之后,大鹏又发生多次需要手术、护理的情况,而所产生的费用都要小敏帮忙承担。每次大鹏都告诉小敏,整个医疗费用要几十万元,他们已经支付了大部分,只剩下几万块的缺口,时间紧迫实在没有办法,只能求小敏帮忙。

小敏只是一个毕业入职不到2年的小职员，没有那么多积蓄帮大鹏支付巨额的医疗费用。但为了男友，小敏还是通过借呗、微

粒贷、京东白条申请借款额度，每次借款都是一次性最大额度，而还款期限，小敏只能选择最长时间的分期还款方式。

到2019年，大鹏的病情依旧反复出现问题，需要手术才能改善。小敏为了帮大鹏治病，向家人和朋友借了很多钱，还通过多个网贷平台申请贷款，甚至从信用卡中套现。小敏每月工资不到7000元，除去房租，剩下的钱几乎都用于每月还款。几年里，小敏陆续通过银行及支付宝转账给了大鹏共计70余万元。

2019年12月中旬，小敏询问大鹏，公司银行账户何时才能解冻，何时才能周转资金把她的网贷和借款还清时，大鹏却非常愤怒和暴躁，甚至直接将小敏的手机摔坏。大鹏的异常表现让小敏开始产生怀疑。今年1月，小敏询问大鹏相关治疗情况，但大鹏无法提供病例，发给小敏的照片也是一些在网上可以找到的图片，根本无法证实他曾到国外医院治疗。小敏意识到自己被骗了。

大鹏到案后拒不供认犯罪事实,他表示自己没有当过兵,也不是公司合伙人。自己是去过国外治疗,但没有做过心脏手术。大鹏称自己和小敏是情侣关系,小敏给他的钱大多用于还网贷和日常开销,属于共同开销,而且小敏是自愿转账的。他也不清楚其他人和小敏聊天的情况。而在资金方面,大鹏表示自己转回给小敏2.8万多元,但又拿不出相关的证据。

检察官从资金去向、大鹏的收入情况、相关聊天记录等进行审查，认为大鹏的辩解不能成立。大鹏以非法占有为目的，虚构事实、隐瞒真相，骗取他人财物，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日前，宝山区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对大鹏提起公诉。

友过程中,不仅要听其